

莎车县财政局文件

莎财振〔2024〕445号

关于下达 2024 年第四批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资金项目莎车县米夏镇产业发展道路建设项目预算指标的通知

莎车县米夏镇：

根据中共莎车县委员会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关于下达 2024 年第四批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资金项目批复》（莎党农领字【2024】4号）批复，现下达 2024 年第四批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资金项目莎车县米夏镇产业发展道路建设项目预算资金 352 万元，其中：自治区

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352 万元，资金列入直达资金管理，该项直达资金标识为“01 中央直达资金”，贯彻资金分配、拨付、使用等整个环节，且保持不变。

请你单位严格按照批复的项目建设内容、地点和资金规模组织项目实施。涉及政府采购项目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相关要求组织招投标，预算执行中请对资金运行情况和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开展绩效监控，确保项目资金发挥最大效益，预算执行结束后，请对照确定的绩效目标开展绩效自评工作，并上报县财政局、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发改委。

请加强资金管理，专款专用，严禁挤占、挪用。此项资金列入 2024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 2130505（生产发展）

莎车县财政局

2024 年 10 月 18 日

抄送：莎车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莎车县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莎车县审计局，莎车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莎车县统战部、莎车县林业和草原局、莎车县畜牧兽医局

莎车县财政局行政办公室

2024 年 10 月 18 日印发

附件1:

2024年第四批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项目（莎车县米夏镇产业发展道路建设项目）资金分配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主管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建设内容	项目实施地点	项目计划金额	本次下达	资金性质
1	莎车县米夏镇	莎车县米夏镇产业发展道路建设项目	建设内容：米夏镇9村、10村、11村、12村农作物种植区新建产业道路16公里，路面宽4米，并配套桥梁等附属设施，计划总投资352万元。	米夏镇9村、10村、11村、12村	352.00	352.00	自治区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生产发展）
	合计						

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莎车县米夏镇产业发展道路建设项目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祝鑫15699477688	
主管部门	莎车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莎车县米夏镇人民政府	
资金情况(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52.00		
	其中:财政拨款	352.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莎车县米夏镇产业发展道路建设项目,主要建设内容是在米夏镇4个村新建产业道路16公里、宽4米,配套相关附属设施等。项目建成后,受益脱贫人数预计可达6924人,产业道路使用年限不低于8年,受益脱贫人口满意度将达到95%以上。可保障区域群众需用生产资料和农副产品的及时调运以免耽误农时影响生产;对期熟农产品、果品外运外销起到保时保质运输,避免不必要的经济损失。道路修补后可减轻群众劳动强度,处理供需矛盾,解决行路运输难等问题,为今后群众生产致富将提供更大帮助。交通的改善,树立了扶持基层、服务基层群众的威信度,解决了行路难、就医难、上学难等诸多社会矛盾。增强了干群关系,体现了党和国家对人民群众的关心和照顾。在重效节能方面也能提高效率减少开支,更能促进区域内农副产品,减少支出成本,节约支出能源,使群众的生产生活环境得到根本改善,保障群众生活安逸、生产稳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兴边富民整村推进数量(≥**个)	≥4个
			新建产业道路长度(公里)	=16公里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100%)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项目开工时间(年/月)	2024年10月
			项目完工时间(年/月)	2024年12月
		成本指标	项目建设成本(万元)	≤325.6万元
			项目其他费用(万元)	≤26.4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脱贫人口数(≥**人)	≥6924人
可持续影响指标		产业道路使用年限(年)	≥8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脱贫人口满意度(≥**%)	≥95%	

注:各地请根据实际情况,从上述绩效指标中选择适合的填报(可结合已下达的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绩效指标),也可自行增加或适当调整。